

证券代码：300290

证券简称：荣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1-109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暨协议转让公司股份 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2021年11月26日，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控股股东辽宁国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实业”）与河南信产数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产数创基金”）办理完成了128,00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20.02%）的过户登记，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信产数创基金，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财政厅。

一、本次部分股票解除质押暨协议转让股份概述

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并于2021年11月1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国科实业拟向信产数创基金转让其持有共计128,000,000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02%）以及由此衍生的所有权权益（包括该等股份项下所有附带权益及权利）。具体事宜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2021年11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暨股份转让进展的公告》，信产数创基金已向国科实业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还款账户支付相应第一笔还款资金。同时，国科实业已将其在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46,529,042股划回普通账户，并将上述股票质押给信产数创基金。

2021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国科实业的通知，国科实业将其持有的128,000,000股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并完成了本次协议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1年11月26日。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二、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股票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国科实业	否	45,000,000	32.96%	7.04%	2020年2月27日	2021年11月26日	杭州丰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0	18.31%	3.91%	2020年2月28日		
		20,000,000	14.65%	3.13%	2020年3月3日		
		38,000,000	27.83%	5.94%	2021年11月16日		信产数创基金
合计		128,000,000	93.75%	20.02%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国科实业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国科实业	8,529,042	1.33%	8,529,042	100%	1.33%	0	0%	0	0%

三、股份转让过户情况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完成前后，交易各方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股份		本次转让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国科实业	合计持有股份	136,529,042	21.36%	8,529,042	1.3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6,529,042	21.36%	8,529,042	1.3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信产数创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0	0%	128,000,000	20.0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128,000,000	20.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信产数创基金变更为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省财政厅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国科实业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8,529,0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3%。信产数创基金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2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的 20.02%。

3、本次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相关股东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五、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